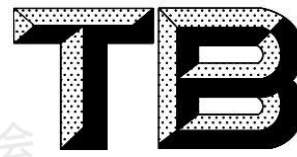


ICS 01.040.67

CCS X 83



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协会团体标准

T/CNHFA 111.139—2024

保健食品用原料 沙棘

Raw Materials for Health Food

Hippophae Fructus

2024-07-31 发布

2024-08-01 实施

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 言 2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技术要求 3

4 其他 5

附录 A 6

附录 B 9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中药民族药检定所、北京中医药大学、中国中药协会中药质量与安全专业委员会、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协会保健食品研发专业委员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荆文光、刘越、马双成、魏锋、王淑红、康帅、聂黎行、王莹、程显隆、汪祺、刘静、左甜甜、杨建波、陈佳、王亚丹、康荣、石佳、杨洋、关潇滢、谢耀轩、李君瑶、曾利娜、赵溪、王岗、邓少伟。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保健食品用原料 沙棘

1 范围

本文件适用于保健食品用原料沙棘。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下列文件中所包含的部分条款通过相关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部分内容。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版本）适用于本文件。

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5009.1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

GB 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GB 5009.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汞及有机汞的测定

GB 1674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保健食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一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四部

3 技术要求

3.1 来源

沙棘为胡颓子科植物沙棘 *Hippophae rhamnoides* L. 的干燥成熟果实。秋、冬二季果实成熟或冻硬时采收，除去杂质，干燥或蒸后干燥。

3.2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色泽	表面橙黄色或棕红色，种子表面褐色，种仁乳白色	在日光下观察颜色；如断面不易观察，可削平后观察
滋味、 气味	气微，味酸、涩	滋味可取少量直接口尝，或加热水浸泡后尝浸出液；气味可直接嗅闻，或在折断、破碎或搓揉时进行
形态	本品呈类球形或扁球形，有的数个粘连，单个直径5~8 mm。表面皱缩，顶端有残存花柱，基部具短小果梗或果梗痕。果肉油润，质柔软。种子斜卵形，长约4 mm，宽约2 mm；有光泽，中间有一纵沟；种皮较硬，种仁有油性	在日光下观察；长度、宽度及厚度测量时应用毫米刻度尺；质地是指用手折断时的感官感觉

3.3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2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检验方法
水分，% ≤	15.0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 0832 第二法
灰分，% ≤	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 2302 方法
酸不溶性灰分，% ≤	3.0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 2302 方法
浸出物(乙醇)，% ≥	25.0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2201 热浸法（用乙醇作溶剂）
杂质，%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 2301 方法

铅(以 Pb 计), mg/kg	≤	5.0	GB 5009.12
总砷(以 As 计), mg/kg	≤	1.0	GB 5009.11
总汞(以 Hg 计), mg/kg	≤	0.3	GB 5009.17
注: 其他未列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相应食品类别(名称)的规定或有关规定; 未列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相应食品类别/名称的规定或国家有关规定。			

3.4 标志性成分指标

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标志性成分指标

项目	指标	检验方法
总黄酮(以芦丁计)(以干燥品计), %	≥ 1.5	附录 A
异鼠李素(以干燥品计), %	≥ 0.10	附录 B

3.5 真菌毒素限量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中相应食品类别(名称)的规定或有关规定。

4 其他

保健食品所用原料为本品的炮制加工品, 其炮制加工前的原料应符合本标准。炮制方法为净制、切制的, 除另有规定外, 炮制加工品应符合本标准。炮制方法为其他炮制工艺的, 炮制加工品应符合相应标准的规定。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标志性成分总黄酮检验方法

A.1 一般规定

本文件所用试剂和水，在没有注明其他要求时，均指分析纯试剂和 GB/T 6682 规定的三级水。实验中所用的溶液在未注明用何种溶剂配制时，均指水溶液。

A.2 方法提要

本品经甲醇提取纯化后，用分光光度法于 500 nm 波长下测定其吸光度，与芦丁标准品比较，进行总黄酮的含量测定。

A.3 仪器

A.3.1 分析天平：感量为 0.01 mg 和 0.0001 g。

A.3.2 分光光度计。

A.3.3 恒温水浴锅。

A.4 试剂和耗材

A.4.1 60 %乙醇：取无水乙醇 60 ml，加水稀释至 100 mL 即得。

A.4.2 30 %乙醇：取无水乙醇 30 ml，加水稀释至 100 mL 即得。

A.4.3 亚硝酸钠（分析纯）。

A.4.4 硝酸铝（分析纯）。

A.4.5 氢氧化钠（分析纯）。

A.4.6 水。

A.4.7 对照品

芦丁对照品英文名称、CAS 号、分子式和相对分子量见表 A.1。

表 A.1 化学对照品（标准品）信息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CAS 号	分子式	相对分子量
------	------	-------	-----	-------

芦丁	Rutoside	153-18-4	$C_{27}H_{30}O_{16}$	610.52
----	----------	----------	----------------------	--------

A.5 操作方法

A.5.1 对照品溶液的制备

取芦丁对照品 20 mg，精密称定，置 50 mL 量瓶中，加 60 %乙醇适量，置水浴上微热使溶解，放冷，加 60 %乙醇至刻度，摇匀。精密量取 25 mL，置 50 mL 量瓶中，加水稀释至刻度，摇匀，即得（每 1mL 含芦丁 0.2 mg）。

A.5.2 标准曲线的制备

精密量取对照品溶液 1 mL、2 mL、3 mL、4 mL、5 mL、6 mL，分别置 25 mL 量瓶中，各加 30%乙醇至 6.0 mL，加 5%亚硝酸钠溶液 1 mL，混匀，放置 6 分钟，再加 10 %硝酸铝溶液 1 mL，摇匀，放置 6 分钟。加氢氧化钠试液 10 mL，再加 30 %乙醇至刻度，摇匀，放置 15 分钟，以相应试剂为空白，照紫外-可见分光光度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 年版四部 通则 0401），在 500 nm 的波长处测定吸光度，以吸光度为纵坐标，浓度为横坐标，绘制标准曲线。

A.5.3 供试品溶液的制备

取供试品粗粉约 2 g，精密称定，加 60 %乙醇 30 mL，加热回流 2 小时，放冷，滤过，残渣再分别加 60 %乙醇 25 mL，加热回流 2 次，每次 1 小时，滤过，合并滤液，置 100 mL 量瓶中，残渣用 60 %乙醇洗涤，洗液并入同一量瓶中，用 60 %乙醇稀释至刻度，摇匀。精密量取 25 mL，置 50 mL 量瓶中，加水至刻度，摇匀，即得。

A.5.4 供试品溶液的测定

精密量取供试品溶液 3 mL，置 25 mL 量瓶中，加 30 %乙醇至 6 mL，照标准曲线制备项下的方法，自“加亚硝酸钠溶液 1 mL”起，依法测定吸光度，同时取供试品溶液 3 mL，除不加氢氧化钠试液外，其余同上操作，作为空白，从标准曲线上读出供试品溶液中含芦丁的重量（mg），计算，即得。

A.6 测定结果的计算

A.6.1 计算公式

总黄酮以芦丁以质量分数计，数值以%表示，按公式（A.1）计算：

$$W = \frac{m_1 \times V_1}{m_2 \times V_2 \times 10^3} \times 100 \% \dots\dots\dots (A.1)$$

式中：

W ：供试品中总黄酮的质量分数，%；

m_1 ：从标准曲线上查得供试品溶液中芦丁的含量（mg）；

V_1 ：供试品溶液的稀释体积（mL）；

m_2 ：供试品的称样量（g）；

V_2 ：比色测定时所移取供试品测定液的体积（mL）。

A.6.2 重复性

每个试样取两个平行样进行测定，以算数平均值为测定结果，小数点后保留1位。在重复条件下两次独立测定的结果绝对差值不得超过算数平均值的10%。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标志性成分异鼠李素检验方法

B.1 一般规定

本标准所用试剂和水，在没有注明其他要求时，均指分析纯试剂和 GB/T 6682 规定的三级水。实验中所用的溶液在未注明用何种溶剂配制时，均指水溶液。

B.2 方法提要

本品经乙醇加热回流提取后，采用高效液相色谱法测定，以外标法测定异鼠李素的含量。

B.3 仪器

B.3.1 分析天平：感量为 0.01 mg 和 0.0001 g。

B.3.2 超声波清洗仪。

B.3.3 高效液相色谱仪：配有紫外检测器。

B.4 试剂和耗材

B.4.1 乙醇。

B.4.2 甲醇：色谱纯。

B.4.3 水。

B.4.4 磷酸：色谱纯。

B.4.5 0.45 μm 微孔滤膜（有机相）。

B.4.6 对照品

异鼠李素对照品英文名称、CAS 号、分子式和相对分子量见表 A.1。

表 A.1 化学对照品（标准品）信息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CAS 号	分子式	相对分子量
异鼠李素	Isorhamnetin	480-19-3	C ₁₆ H ₁₂ O ₇	316.26

B.5 色谱条件及系统适用性

B.5.1 色谱条件

色谱柱：以十八烷基硅烷键合硅胶为填充剂；

流动相：甲醇-0.4%磷酸溶液（58：42, v/v），等度洗脱；

检测波长：370 nm；

进样量：10 μL；

流速：1 mL/min。

B.5.2 系统适用性

理论板数按异鼠李素峰计算应不低于 3000。

B.6 操作方法

B.6.1 对照品溶液的制备

取异鼠李素对照品适量，精密称定，加甲醇制成每 1ml 含 10 μg 的溶液，备用。

B.6.2 样品溶液的制备

取供试品粉碎，取 0.5 g，精密称定，置具塞锥形瓶中，精密加入乙醇 50 ml，称定重量，加热回流 1 小时，放冷，再称定重量，用乙醇补足减失的重量，摇匀，滤过。精密量取续滤液 25 ml，置具塞锥形瓶中，加盐酸 3.5 ml，在 75° C 水浴中加热水解 1 小时，立即冷却，转移至 50ml 量瓶中，用适量乙醇洗涤容器，洗液并入同一量瓶中，加乙醇至刻度，摇匀，滤过，取续滤液，备用。

B.6.3 样品溶液的测定

照高效液相色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 年版四部 0512）试验，分别精密吸取对照品溶液与供试品溶液各 10 μL，注入高效液相色谱仪，测定，按外标法计算试样中异鼠李素的含量。

B.7 测定结果的计算

B.7.1 计算公式

沙棘中异鼠李素含量以质量分数计，数值以%表示，按公式（B.1）计算：

$$W = \frac{A_X \times C_R \times V}{A_R \times m \times 10^3} \times 100\% \dots\dots\dots (B.1)$$

式中：

W ：供试品中异鼠李素的质量分数，%；

A_X ：供试品的峰面积；

A_R ：对照品的峰面积；

C_R ：对照品溶液的浓度（mg/mL）；

m ：供试品的称样量（g）；

V ：供试品溶液的稀释体积（mL）。

B.7.2 重复性

每个试样取两个平行样进行测定，以算数平均值为测定结果，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在重复条件下两次独立测定的结果绝对差值不得超过算数平均值的 10%。
